

# 平顶山市石龙区民政局文件

平龙民〔2021〕7号

---

## 平顶山市石龙区民政局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1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、 工作计划的通知

局有关科（室）：

根据我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要求，经局党组研究同意，现将我局2021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

# 平顶山市石龙区民政局 2021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清单中的抽查项目		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方式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抽查数量/比例	抽查时间	责任单位
	抽查事项	抽查内容	事项类别							
1	对全区养老机构的监督检查	1. 养老机构登记备案情况； 2. 是否与老年人或者其代理人签订服务协议； 3. 是否擅自暂停或者终止养老服务； 4. 是否存在利用养老机构的房屋、场地、设施等开展与养老服务无关的活动； 5. 是否歧视、虐待、遗弃老年人的； 6. 是否存在可能危及人身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风险。	一般检查事项	2021 年养老机构监督检查	不定向	全区范围的养老机构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第三方检查	100%	5-12 月	养老服务股

2	对全区性社会团体的监督检查	抽查社会团体是否存在违反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的行为；检查年度报告、信息公开、内部治理、业务活动等情况。	一般检查事项	2021年全区性社会团体监督检查	不定向	全区性社会团体	现场检查、财务审计	35%	8—12月	社会组织股
3	对全区性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监督检查	抽查民办非企业单位是否存在违反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的行为；检查年度报告、信息公开、内部治理、业务活动等情况。	一般检查事项	2021年全区性民办非企业单位监督检查	不定向	全区性民办非企业单位	现场检查、财务审计	35%	8—12月	社会组织股
4	对全区慈善组织的监督检查	1.《慈善法》宣传贯彻情况； 2.慈善组织依法运营开展活动情况； 3.慈善组织运营及内控制度建设情况。	一般检查事项	2021年慈善组织监督检查	不定向	全区范围内的慈善组织	现场检查、财务审计	100%	5—10月	慈善社工股

